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7136)

總目： (91) 地政總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土地行政

管制人員： 地政總署署長 (甯漢豪)

局長： 發展局局長

問題：

過去五年，當局接獲多少宗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有關補地價的申請？請將有關原有土地用途及申請改變土地用途的項目詳列？多少宗獲批？多少宗被拒絕？多少宗處理中？請詳列各獲批的申請涉及金額、地積比率、土地面積及樓面面積。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709)

答覆：

在過去5年(2011至2015年)，地政總署接獲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26宗有關批地及契約修訂申請，此等申請並非全數均涉及改變土地用途。在該等申請中，4宗因發展計劃改變而由港鐵撤回或遭政府拒絕，9宗正在處理中，另外13宗已獲批並簽立文件。這13宗個案的詳情如下：

項目	地點	詳情
1	將軍澳康城路1號日出康城 (將軍澳市地段第70號A分段及餘段)	申請增加車輛出入通路處，不涉及改變用途 補地價金額：840,000元 土地面積：不適用 樓面總面積：不適用
2	九龍匯翔道8號 (九龍內地段第11126號)	申請輕微修訂水務專用範圍的定線，不涉及改變用途 補地價金額：無 土地面積：不適用 樓面總面積：不適用

項目	地點	詳情
3	將軍澳康城路1號日出康城  (將軍澳市地段第70號A分段及餘段)	申請地盤O的發展權(日出康城第4期項目)  原有用途：整個地段用作非工業用途(不包括酒店、加油站及貨倉)  契約修訂後的准許用途：住所(只適用於地盤O)  補地價金額：2,710,000,000元 土地面積：13 003平方米 (只適用於地盤O) 樓面總面積：不超過122 302平方米 (只適用於地盤O)
4	大圍站  (沙田市地段第520號)	申請批地作鐵路物業發展  原有用途：不適用  申請准許用途：非工業用途(不包括貨倉、酒店及加油站)  補地價金額：10,356,010,000元 土地面積：48 412平方米 樓面總面積：不超過267 480平方米
5	新界天水圍第33區  (天水圍市地段第23號)	申請批地作鐵路物業發展  原有用途：不適用  申請准許用途：非工業用途(不包括貨倉、酒店及加油站)  補地價金額：1,518,990,000元 土地面積：18 232平方米 樓面總面積：不超過91 256平方米
6	九龍九龍灣偉業街33號  (新九龍內地段第6201號及新九龍內地段第5744號(部分))	申請修訂總綱發展藍圖，不涉及改變用途  補地價金額：298,480,000元 土地面積：168 404平方米 樓面總面積：商業樓面總面積不超過34 575平方米；寫字樓樓面總面積不超過49 139平方米
7	香港西營盤第一街  (內地段第9037號)	申請契約修訂，以修改公眾休憩用地及政府設施的樓面淨面積，不涉及改變地段用途  補地價金額：無 土地面積：不適用 樓面總面積：不適用

項目	地點	詳情
8	將軍澳康城路1號日出康城  (將軍澳市地段第70號A分段及餘段)	申請地盤G的發展權(日出康城第5期項目)  原有用途：整個地段用作非工業用途(不包括酒店、加油站及貨倉)  契約修訂後的准許用途：住所、公共交通交匯處及公廁(只適用於地盤G)  補地價金額：2,064,250,000元 土地面積：18 599平方米 (只適用於地盤G) 樓面總面積：不超過102 336平方米 (只適用於地盤G)
9	香港西港島綫  (地鐵地段第4號)	申請批地作鐵路用途  原有用途：不適用  申請准許用途：西港島綫及相關鐵路設施  補地價金額：1,000元 土地面積：不適用 樓面總面積：不適用
10	將軍澳康城路1號日出康城  (將軍澳市地段第70號A分段及餘段)	申請地盤N的發展權(日出康城第6期項目)  原有用途：整個地段用作非工業用途(不包括酒店、加油站及貨倉)  契約修訂後的准許用途：住所(只適用於地盤N)  補地價金額：3,345,440,000元 土地面積：13 697平方米(只適用於地盤N) 樓面總面積：不超過136 970平方米 (只適用於地盤N)

項目	地點	詳情
11	將軍澳康城路1號 日出康城  (將軍澳市地段第70號 A分段及餘段)	申請地盤C1的發展權(日出康城第7期項目)  原有用途：整個地段用作非工業用途(不包括酒店、加油站及貨倉)  契約修訂後的准許用途：住所、商業用途、幼稚園或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只適用於地盤C1)  補地價金額：3,888,306,800元 土地面積：50 275平方米(只適用於地盤C1) 樓面總面積：住宅樓面總面積不超過70 260平方米；商業樓面總面積不超過44 500平方米 (只適用於地盤C1)
12	將軍澳康城路1號日出康城  (將軍澳市地段第70號 A分段及餘段)	申請地盤H的發展權(日出康城第8期項目)  原有用途：整個地段用作非工業用途(不包括酒店、加油站及貨倉)  契約修訂後的准許用途：住所(只適用於地盤H)  補地價金額：2,955,260,000元 土地面積：16 638平方米(只適用於地盤H) 樓面總面積：不超過97 000平方米 (只適用於地盤H)
13	將軍澳康城路1號日出康城  (將軍澳市地段第70號 A分段及餘段)	申請地盤J的發展權(日出康城第9期項目)  原有用途：整個地段用作非工業用途(不包括酒店、加油站及貨倉)  契約修訂後的准許用途：住所及幼稚園或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只適用於地盤J)  補地價金額：2,851,990,000元 土地面積：12 865平方米(只適用於地盤J) 樓面總面積：不超過104 110平方米 (只適用於地盤J)

- 完 -